

# 國際全人音樂節

## 鋼琴大賽

錄影比賽模式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情況下甚為風行，令一眾學生於疫情下仍然可以以一種嶄新的形式體驗比賽和錄音。為保持現場比賽的緊張感及維持錄影質素的公平性，本會首創以指定場地錄影的方式，配合嚴謹且有效的疫情防控措施，令參賽者能於安全且公平的情況下體驗賽事，並累積演出及錄音經驗，提升演奏水平。

### 1. 比賽規格

- i. 國際全人音樂節的各項賽事（下稱賽事）以錄影形式進行，參賽者於本會指定錄影場地按賽事要求完成錄影，本會評審會於評審日對影片進行評審。
- ii. 指定錄影場地之職員會以統一錄音錄影設定為場內參賽者進行錄音。
- iii. 參賽者可自選一首樂曲作賽，樂曲可選自所報名之級數相關的考試或其他比賽曲目，或程度相近的曲目。
- iv. 所有參賽錄音均需在指定錄影場地完成，錄影片段必須單獨為本會比賽現場錄制，不可節錄自其他用途的錄影。
- v. 比賽依級數及樂器種類於每個賽區設有 9 個組別：1-8 級各一組及公開組（演奏級），總決賽亦同樣設 9 個組別。如有其他組別將會在社交平台公布。
- vi. 每首樂曲只可報名參加一個項目，參賽者亦只可參與同一個分級組別的賽事。
- vii. 參賽者於網上系統報名時選擇錄影日及錄影時間，並於所預約之時間按錄影規則進行錄影。
- viii. 每個項目參賽者只有一節 15 分鐘（1-5 級）或 30 分鐘（6 級或以上）錄影時段於本會指定場地進行錄影，每名參賽者於限時內有最多兩次演奏機會（詳情請參閱錄影規則）。
- ix. 視乎參賽情況，比賽片段會於評審當日於本會社交平台專頁播出。

### 2. 報名

- i. 參賽者須於網上預約系統(Simplybook)登記成為會員。
- ii. 參賽者按系統指示選擇比賽錄影時段，輸入參賽資料，同意比賽條款及細則，並於系統內完成付款 參賽資料如下:
  - a) 參賽者姓名（需與身份證明文件相乎）
  - b) 參賽者出生年份
  - c) 參賽樂器
  - d) 參賽級數
  - e) 參賽曲目
  - f) 曲目長度(時間)

g)聯絡電話

h)聯絡電郵地址

i)導師名稱

j)導師聯絡電話

- iii. 系統經 PayPal 接受信用卡付款，Paypal 設有免登入付款功能，參賽者或其代表人可直接輸入信用卡資料進行付款。(付款人需注意於安全的網絡狀態下進行付款程序)。
- iv. 為確保參賽資料正確登錄系統並進行管理，本會只接受香港賽區之參賽者以上述報名及付款方式報名。
- v. 各個項目報名截至日期請參照本會網站及社交平台專頁之最新消息。
- vi. 報名費會與指定錄影場地錄音收費一併計算，每個項目每首參賽樂曲須獨立繳付報名費會與指定錄影場地錄音收費。
- vii. 各項目報名費用以 Simplybook 顯示之項目收費為準，參賽者於報名前應再三確定所報組別正確無誤，報名錯誤項目之參賽者需付港幣\$200 行政費及項目差價(如有)作更改。因多繳錯誤項目多出之差價亦不作退款。
- viii. 所有報名項目於發出報名收據後即當核實，不作任何形式的退款。
- ix. 報名成功後參賽者會收到參賽電郵及系統收據，系統亦會於錄影時段前兩小時發出提醒電郵提醒參賽者到場比賽。
- x. 參賽編號及分組編號會於報名截止後經電郵發出。
- xi. 參賽者需將樂譜之掃描檔案上載至本會提供之連結，連結會隨電郵發出

### 3. 比賽規則

#### a. 須知

- i. 本會會跟據參賽人數，將賽區內同一個項目的參賽者分成若干組別，各組別將有獨立的評審過程及賽果。
- ii. 本會保留在需要時調動，修改賽事各項安排之權利。
- iii. 各個項目的分組及影片播放順序由本會安排，詳情會於報名截至後經電郵公佈。
- iv. 為確保賽事公平性，指定錄影場地之錄音錄影規格將由本會決定，參賽者到達指定錄影場地後需按照職員及錄影評審指示完成錄影程序。
- v. 賽事除設有項目評審，亦設有錄影評審。錄影評審會跟據參賽者於錄影日之整體表現及行為對參賽者及相關人士進行評分，分數會計算於最終成績內。
- vi. 參賽者應準時到達指定錄影場地，遲到者將不獲補時處理。
- vii. 參賽者不應因任何原因或任何形式阻礙之前或之後其他參賽者進行錄影，錄影評審有權取消阻礙錄影的參賽者的參賽資格並拒絕為該參賽者進行錄影。
- viii. 參賽者及隨行人士需嚴格遵守指定錄影場地之防疫指引，如非吹管樂器之參賽者，伴奏及隨行人士進入指定錄影場地後應全程配戴口罩。吹管樂器之參賽者需跟據錄影評審指示於消毒後除下口罩。
- ix. 本會不會為參賽者提供樂譜，參賽者需自備樂譜正本及副本到錄影場地進行錄影。

## b. 錄影規則

- i. 每個項目參賽者會有一節 15 分鐘 (1-5 級) 或 30 分鐘 (6 級或以上) 錄影時段於本會指定場地進行錄影，每名參賽者於限時內有最多兩次演奏錄影機會。
- ii. 參賽者應提早 5-10 分鐘到達錄影場地，並跟據指示等候錄影評審安排錄影。
- iii. 錄影評審會於參賽者進入後以計時器倒計時，參賽者可自由使用限時作熱身試奏或調音之用，如可作一次演奏錄影則需向錄影評審明示，錄影評審準備好後會按下錄影鍵並示意開始。
- iv. 每段影片以錄影評審按下錄影鍵至參賽者結束演奏，鞠躬或示意停下後按停錄影為一次，期間未能完成之演奏亦當作一次。
- v. 開始演奏前參賽者須大聲向錄影機讀出自己的姓名及參賽編號。
- vi. 如參賽者演奏中途停下並重新開始，錄影評審會立即叫停參賽者，該段錄影亦會當作一次，錄影評審亦會將此事記錄於評分表上。
- vii. 如參賽者隨行人員或伴奏演奏中途停下或干擾錄影，錄影評審會立即叫停參賽者，該段錄影亦會當作一次，錄影評審亦會將此事記錄於評分上。
- viii. 兩次演奏錄影毋需緊接進行，參賽者可於兩次錄影之間稍作休息調整，唯需自行注意剩餘時間可否作最後一次錄影，如剩餘時間少於曲目時間長度，錄影評審可拒絕錄影。
- ix. 如錄影期間倒計時結速鬧鐘響起，參賽者可繼續演奏直至結束。如參賽者仍選擇以該影片作賽，本會會對該影片最終成績作扣分處理。
- x. 參賽者需於完成錄音後立即選擇一段錄影作參賽之用。
- xi. 兩次演奏錄影均無法完成者將喪失評分資格。參賽者仍可選擇一段影片交予比賽，但只獲評語，不會獲獎或獲頒發任何獎項。該段影片亦不會作任何形式的公開播放。
- xii. 如兩次演奏錄影完成後尚有時間，參賽者亦需離開錄影場地供錄影評審休息及消毒場地。
- xiii. 指定錄影場地會有大量錄音錄影器材及線材，參賽者進入場地時應小心不要碰到或踩到器材及線材。如不慎碰到器材及線材以致器材設定改變甚或損壞，指定錄影場地提供者會向參賽者及其監護人(如有)追究賠償，同時本會亦會根據嚴重程度作扣分或取消資格處理。
- xiv. 如錄製期間器材出現輕微技術問題，錄影評審會將問題上報大會，其他評審會就該影片之評分進行調整，器材技術問題將不會影響評分。
- xv. 如錄製期間器材出現嚴重技術問題以致錄影無法進行，參賽者需聽從錄影評審及在場職員安排另一錄影時段，拒絕安排之參賽者將當作棄權論。
- xvi. 所有以賽事時段中錄製之影片，其版權歸大會及香港全人文化公司所有，本會對上述所有影片有最終使用權。

## c. 選曲及演奏規則

- i. 鋼琴項目除協奏曲組外，選曲應為獨奏曲目，其他樂器之參賽者可選擇包含鋼琴伴奏的獨奏曲目。
- ii. 曲目可選自考試比賽曲目，或程度相近之曲目。多樂章作品則可自選其中一個樂章作賽。
- iii. 所選樂曲長度不得超過 10 分鐘。
- iv. 如選曲有鋼琴伴奏部分，參賽者須自行聘請鋼琴伴奏到場作現場伴奏。

- v. 本會不接受以預錄音軌或預錄影片作為伴奏用途。
- vi. 如演奏曲目包含伴奏，參賽者與伴奏者會作為一個整體評分，即參賽者與其伴奏與音樂協作技巧，樂曲演繹及聲音平衡會納入評審準則。
- vii. 非鋼琴獨奏組別之參賽者應自行攜帶樂器到指定錄影場地作賽。
- viii. 個別樂器組別或會因樂器體積問題無法自行攜帶，本會會因應情況為該組別參賽者提供樂器，並會於網絡上作公告及安排，如本會未有公佈樂器安排事宜，則參賽者需自攜樂器作賽。
- ix. 根據公園集合所有參賽者兩次演奏錄影機會，賽者應盡力確保演奏的完整性，演奏期間的停頓或重新演奏會影響評分。
- x. 若參賽者於演奏期間因手動翻頁樂譜而出現小許停頓，該翻頁位置前後各一小節出現之失誤則不影響評分。
- xi. 參賽者及伴奏須確保演奏期間自己所看的樂譜能正常打開，如翻頁位置以外其他位置因樂譜問題出現停頓，會影響評分。

#### 4. 評分準則

- i. 評審會根據下列範疇進行評分及評語：音樂處理(Interpretation, 30%)，音樂素養(musicianship, 30%)以及演奏技巧(Technique, 30%)
- ii. 錄影評審會就參賽者於錄影當日的整體表現進行評分 (10%)
- iii. 評審對各項評分及評語內容有最終決定權，本會不會以任何方式干預或影響評審的評分。
- iv. 評分紙及得獎結果會以 pdf 文件電郵至參賽者的登記電郵。

#### 5. 獎項

- i. 每個項目及分組均設有冠，亞及季軍各一名 以及優異獎。
- ii. 每個項目的冠亞季軍另獲金獎，優異獎則為銀獎。
- iii. 各個獎項的頒發以及優異獎數量由評審最終決定，本會不會以任何方式干預或影響最終結果。
- iv. 頒布獎項後獎座，獎狀及評分紙會盡快送出，參賽者請留意本會公布之安排。